

感动与生动

/ 凡一平

蓝宝生是我的师兄,在我就读河池师专的时候,他班级的教室就在我班的隔壁。我和宝生兄作为文友、朋友的交往,至少已经三十年。作为文友,我们志同道合、相得益彰。有时候我觉得他就像追随我的影子,因为我的每一篇作品,都是他最先阅读和评价,并且准确到位。在文坛关注我或我关注的评论家很少,无论多少,宝生定是其中一个。他写了无数篇关于我作品的读后感和评论文章,像是我背后的风扇和火炉,在我头脑发热或内心寂寥的时候,给我清凉和温暖。

而作为朋友,我们更是意趣相投、推心置腹。因为我们既是师兄又是同乡的缘故,每一次在一起,必定是相谈甚欢、大醉一场。记得2009年,我随根据我小说改编的电影《宝贵的秘密》剧组,去澳门参加澳门第一届国际电影节。经过珠海,我给在珠海某中学任教的宝生兄打电话。他打的过来,请我及同行的导演王浩一和主演祖峰、江一燕吃饭。朋友相见,分外眼红,宝生兄和我都喝得烂醉如泥。第二天导演对我说,你这朋友真会算计,我以为你们醉了我去买单,

想不到醉前他已经把单买了。我说我这位朋友还能算出我们的电影会获奖,你信不信?果然,《宝贵的秘密》主演江一燕和配角牛飘分别获得了最佳女主角和最佳男配角奖。当我们从澳门载誉归来,是《珠海特区报》率先登出了获奖新闻,新闻作者正是蓝宝生。宝生兄关注我的点点滴滴,我了然于心。

所以当宝生兄准备出书,嘱我作序,我必是要响应的。

《一部电影的背影》的书稿,我完整地读了两天,读得感动,读出生动。

先说感动。在这部书里,在文学评论的部分,宝生评论的对象除了我,还有东西、黄佩华、吕成品、李灼热、红日、韦驰、韦云海、托尼(王弘毅)……我一看这些熟悉的名字,不禁心头一热,因为这些被评论的对象都是宝生的同乡和好友。作为一名评论者,这么公开、使劲地为自己的乡亲品头评足、摇旗呐喊,看上去好像颇具私心和有失公允,但仔细一想和阅读,觉得宝生兄真是古道热肠而又用心良苦。他离开家乡二十多年,却始终关注家乡文学的发展,时刻盯住家乡涌现、成长的每一个作家,而且是主动或自觉地担当着这些作家的“保健医生”,及时地提醒、建议他们防患创作疾病的办

法和药方,字里行间注满了善意和真诚。并且,因为与作家们经常来往、交流的缘故,他的评论十分准确到位。那么,宝生为家乡文学的这种“偏执”和“私念”,又为何不可呢?至少我是感动的。我相信我感动了,就不仅仅是我一个人感动。

再说生动。这部书分为“无问西东”“说东道西”“早读晚读”等五个部分,我读后觉得绝大部分篇章均精彩生动、趣味盎然。未读这部书的读者可能先入为主地以为,这是一本理论著作,而理论通常是枯燥之味的。但是宝生的这本书不一样,因为宝生是个别具一格的评论家。因为我了解宝生,他其实是个感性的人,是性情中人。他热情、坦荡、智慧,像一个男生女生都喜爱的老师,事实上他在他那所中学就是这样的老师。当他的笔触和视角延伸到学校之外的领域,魅力也随着放射。这部书与其说是文艺批评与杂文的合集,不如说是文学界的故事、影视界的故事,以及农村的故事——这些故事除了他亲身经历,不少是我们这些文学圈、影视圈的人爆料给他的,本属内幕,如今被他公开了。所以宝生的这本书,既有学术意义,也有一定的史料价值。是为序。

是童话,也是艺术美文

/ 桑子

“男孩铁托在初生的太阳下赤身裸体,跳起了献祭之舞,与四周波涛起伏的光芒融合,与宇宙生命之流合二为一……此刻,他沐浴着来自东方的光辉。”



还记得看赫尔曼·黑塞《玻璃球游戏》结局的震撼,就好像在高山冰湖里溺毙的那个人是自己,而非克乃西特。一直生活在象牙塔里的这位游戏大师,兴致盎然自信满满“人世”之际,竟然被准弟子铁托以一个小挑战轻易击溃,离开人世。花了一年多时间慢慢咀嚼这部杰作,如此收尾,难以置信:是作者在克乃西特身上想说的已说完?抑或是投放一个绝对的精神高贵者进入浑浊俗世,作者自己也不清楚意义何在?

男孩、融合、宇宙生命、神秘东方,是纵贯

“老牌的女作家”

《天桥》是熊式一用英文创作的长篇小说,于1943年在伦敦出版。中国内地于2012年由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推出了中文版。此书自序里有这样一段话:“近来还有一位老牌的女作家,用了她同行冤家的笔名,为一部英文的自传,除以杀头为开场之外,还说她父亲有六个太太,她自己便是姨太太的。”

这位“老牌的女作家”是谁?熊式一在自序中并没有透露。不过,综合判断,此人大有可能是凌叔华,她的英文自传即为《古韵》。

1928年,陈西滢受聘于国立武汉大学,凌叔华亦夫唱妇随。1935年10月,她结识了到武大任教的英国青年诗人朱利安·贝尔并发生了婚外情。这位英国诗人有一位大名鼎鼎的姨妈,即著名小说家弗吉尼亚·伍尔夫。

两年后,朱利安回到英国入伍参战并最终牺牲在战场上。此后,凌叔华开始与伍尔夫夫人通信,并在她的鼓励下用英文写了一系列自己的故事。这些文章最终都寄给了伍尔夫夫人,并没有留下底稿。

1947年,凌叔华全家定居英国,此时伍尔夫夫人已经去世6年。凌叔华写下的故事当然也不知去向。机缘巧合,凌叔华结识了伍尔夫

黑塞整个写作生涯的重要元素。他在童话式自传《魔法师的一生》中说过:“我承认,我常常觉得我本人的生活就像一个童话。我把把外部世界和内心视为一体,感到两者合二为一。我觉得这很神奇。”这种神奇也在《黑塞童话集》里交融于每一个故事,从他10岁之作《两兄弟》到八旬完成的《中国传说》,生活即童话,外部即内心,概莫若是。

《魔法师的童年》开头即是所有童话的起源:对“现实”的不满。童年时对世界的感觉最强,那个时隐时现的“小人儿”,主人公着了魔似地紧随;上学后世界“被篱笆隔开了”,想象力丧失,独特性被消磨,打破陈规的“小人儿”露面日稀。

再次致敬《一千零一夜》,《矮人》讲述忠诚和背叛、爱情和死亡的古老命题,丑陋小矮人与傻瓜贵族智斗,行文奇异生动。《神秘的山》中,拥有呼吸和生命的山与友友好互动,但凡人贪欲渐起、试图掌控,山便将人变成自己神秘的一部分。

《奥古斯图斯》《法尔敦》把愿望实现之后的人的绝望与失落,描绘得比死亡更可怕,“他感到自己肆意挥霍,只有得到而不付出的人生毫无价值”;只给许愿者本人带来好处的梦,则导致大山沉陷,由欲望搭建的繁华国度法尔敦随之坍塌。

《诗人》《笛梦》和《爱丽丝》受中国《列子》影响至深,试图破解矛盾:为了一种为大众而过的生活,个人幸福是否必须舍弃?蓝鸾尾象征着自然和文化合一,主人公们最终是否能“用美丽幻象换取预感到的内部真实”?

到《皮克托变形记》《鸟儿》这里,推动皮克托成长的力量是爱情,一位姑娘的爱让他重新拥有无限的变化能力,成为生命之树;而作为未来的象征者和信使,鸟引起帝国觊觎,当它的朋友也禁不住诱惑要捉拿它去讨赏时,它飞走了,彻底消失。

黑塞始终坚信,人类成长能力绝非止于青春期,困于日常生活时,这种能力无法发挥,当它们在个人痛苦的压力或外界的作用下被解放出来,就能创造奇迹。这也正是黑塞童话新颖之处:源于生活,毫不做作,没有非理性的任意虚构,表现潜藏在现实中似有魔力的“巧合”,以及变化的力量。

德国文学评论盛赞黑塞打破简单的童话形式,创造了童话式艺术美文,黑塞却说:“我把这些童话视为一个通往另一种新型文学的过渡形式。我还有长路要走,并且做好了心理准备。我文学创作的情况会和政治、生活的情况一样:他人不肯跟上,而是走开。”

/ 年世墨

夫人的好友韦斯特。在其热心帮助下,终于在伍尔夫夫人的遗物中找到了这些文章。1953年,英国荷盖斯出版社将这些文章集结以《古韵》为名出版,一时风行英伦。

《古韵》由《搬家》《一件喜事》《中秋节》等18篇文章组成,熊式一所说的“以杀头为开场”,指的就是第一篇《穿红衣的人》。至于“父亲有六个太太”,在书中也有多次提及。《古韵》毫无疑问是以凌叔华的生活为蓝本的,但也存在大量虚构。因此,熊式一称其为“自传”是不确的,“自传体小说”应该更为恰当。

熊式一在《天桥》中文版序中谈到,他从前觉得西洋出版中国的东西“无非是把中国说成一个稀奇古怪的国家,把中国人写成了荒谬绝伦的民族,好来骗外国读者的钱。所以这种书中,不是有许多杀头、缠足、抽鸦片烟、街头乞丐等的插图,便是大谈特谈这一类的事”。无疑,熊式一是将凌叔华的《古韵》归为这一类了,因而充满了不屑。

正是基于对此类现象的反感,熊式一“决定了要写一本以历史事实、社会背景为重的小说,把中国人表现得人情入理。”(《天桥》中文版序)。而《天桥》正是这样一部小说,它通过主人公李大同的人生经历,反映了辛亥革命前后中国的时代变化和社会变迁,正如评论所言:“无论写人写事都写得活泼风趣,破除成见。”(亦然《熊式一:〈天桥〉》)。

《山海经》里挠痒痒

/ 阿龙

老妈来珠海,给我带来一瓶澳大利亚的羊油,据说对皮肤瘙痒有很好的抑制。看着那个精致的瓶子,突然想到《山海经》里也提到过这种方法:《西山经》里说有一座钱来山,藏着一种基本像羊却有一条马尾巴的羊,叫羝羊,它身上的油脂就可以对付我这种十个痒痒挠也挠不过来的干性皮肤。还有一种模样特别的野鸡,名字叫渠,它有黑色的身子和红色的爪子,同样可以治疗皮肤瘙痒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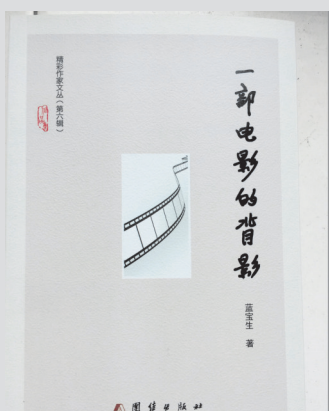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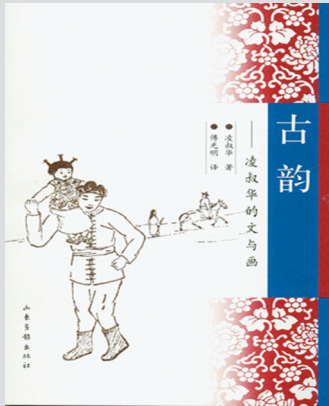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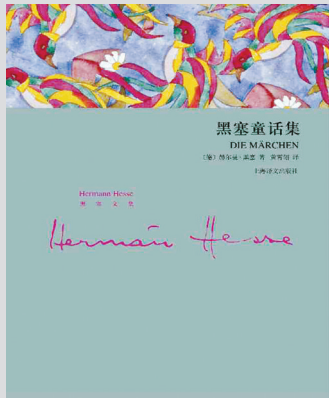
至于用渠的什么部位来治疗倒是没有提到,所以我猜测很有可能就是直接取了它的爪子晒干,然后就当痒痒挠用。这个只能算物理治疗法,相比用羝羊的油脂止痒显得有些落后,但因为取材简单,实在找不到渠鸡就用鸡爪代替也行,这个办法反而被更多人采用,并演变成一种家庭必备工具,兼具实用与装饰双重功能,还能从痒痒挠的材料上划分出不同的社会等级。

战国时代诸侯中就流行过象牙制的痒痒挠,看上去有点像今天茶楼里吃的白食凤爪,连交战时也不忘记带上。秦孝公就是因为时时离不开这玩意儿,干脆把自己也叫作渠梁,就是有一只渠趴在自家脊梁上的意思。现今,新贵比较追捧用海南黄花梨和印度小叶紫檀做的痒痒挠,你送他一真的鸡爪,他肯定不明白这是《西山经》里渠的替身。

我年轻时因为写小说喜欢带点魔幻,所以对《山海经》一类很着迷,尤其是《山经》里描述巫术,往往一两个字词就让人舒服半天。这影响直截了当,我想让小说的氛围显得既东方又高古,就会想到“夷”这个字(字里可以看到帝俊的影子),然后直接用它做小说段落或人物的名字。我还有一个短篇《伏羲怪猫》,想像夜里有几只野猫在屋顶和树上摆出布置踏斗的星阵。如果按此发展下去,估计后半生会写个《山海后经》。幸好,1980年代后期的某一天,突然就把《山海经》放下了。

现在回味那种阅读的舒服,其实就是短短32650字里藏着的非经验性的智慧。这种大智让你怎么读怎么有,当初先秦历史也不为过。历史可以有很多种,未必都要一一做出真伪的求证。如果侧重于心路,《山海经》的荒诞不仅充满叛逆性的想像,也有处处让人豁然开朗的睿智雄心。从这点看它已经足够真实了。

本版电邮
zhbookworm_123@163.com



珠海书城 本周新书畅销书榜

- 1.《美国陷阱》 [法]弗雷德里克·皮耶鲁齐 著 [法]马修·阿伦 著
- 2.《小飞机,欧洲行》 毕淑敏 著
- 3.《坏血:一个硅谷巨头的秘密与谎言》 [美]约翰·卡雷鲁 著
- 4.《金庸往事》 沈西城 著
- 5.《读孩子们的书》 [日]河合隼雄 著
- 6.《寻找白岩松》 刘楠 著
- 7.《大英博物馆中国简史》 [英]霍吉淑 著
- 8.《生命最后的读书会》 [美]威尔·施瓦贝尔 著
- 9.《高情商职场沟通术》 林开平 著
- 10.《孤独的吃吃吃》 王蒙、郭兮恒 著

珠海书城 3260066
湾仔沙书城 2225225
新华书店天虹店 8866883
KINHUA BOOKSTORE 新华书店书店馆 3230081

齐白石的虾

/ 王太生

菜市的虾,几十元一斤,在竹匾里蹦跶,是时令的虾。一淘箩青虾,搁砧板上,活蹦乱跳。雄虾长胡须,雌虾弯腰抱子。一只虾有38只触脚。河虾,起水鲜。清《调鼎集》载“醉虾”做法:选鲜活青虾,洗净,剪须,用白酒和精盐拌匀,加盖焖30分钟,用酱油、醋、姜末、蒜花、香菜末调味,撒上胡椒粉。亦可加乳腐汁炆醉虾。

想到齐白石的虾。栩栩如生,神韵充盈,晶莹剔透,须、爪、大鳌,刚柔并济。齐白石的虾比菜市的虾更像虾,艺术源于生活,也高于生活。

尤喜白石老人的《虾图》,虾形态各异,淡墨绘成。16只虾,以画上这么大的块头,快有半斤吧?有谁出得起价,买这半斤脆醉虾?

也喜他的《百虾图》,画了102只虾,拍出1.28亿元,是大师画虾作品中卖得最贵的。此画也称《群龙入海》,每只虾都画出了龙的气势,虽然是水墨,虾的身体结构筋络毕现。

回到生活中。古人将虾分为几类,李时珍说,“米虾、糠虾,以精粗名也,青虾、白虾,以色名也。梅虾,以梅雨时有也。泥虾、海虾,以出产名也。蛉蚁,秋社后,群堕水中化而为虾,人以作食。凡虾之大者,蒸曝去壳,谓之虾米,食以姜、醋,饕餮所珍。”

我感兴趣的是李时珍老先生提到的梅虾,在梅雨季节出产。有段时间,我住的地方靠近河边,梅雨天,撑一把伞,到河埠头上洗东西,河边柳树洗得干净,斑鸠在丛中啼叫,就看到清澈的水流里有这种小虾,它几近透明,在雨中的河水里,一伸一缩地鬼游。

现在的虾,养殖居多。真正取法天然,是活水河湖中的虾。

多年前,父亲自制捕虾工具到河里捞虾。两根篾交叉,以白纱布作底,做虾罾,在纱白上缀以自制虾食,一一悬水中,用小块泡沫做浮子,每过一段时辰,用钩子吊起虾罾,月色下总有几只大虾在蹦跶,将它们一一收入篓中。

生活中,人们其实是精神上享受着齐白石的虾,口腹则爱着菜市上的虾。

齐白石的虾,有着艺术的高冷。菜市的虾,洋溢人间烟火。

白石老人画虾,63岁,虾的透明质感还没有表现出;66岁,虾的神抓住了,头、胸部前端有了坚硬感,腹部节与节若连若断,中部拱起好像也能蠕动了;68岁,画虾眼用两墨点稍外横,腹部小腿由八只减到六只,长须更有弯曲变化,最难得的是头、胸部部分,淡墨加了一笔浓墨,虾的透明躯干呼之欲出。

所有的虾,都来自生活。总有一些虾,成为艺术;一些虾,沦为世俗。

水中的舞者

/ 寒石

鲟鱼仿佛为舞而生,扁而薄的身子,柔软的主骨,全身遍布银亮细鳞,像一轮映在水中的满月,閃转、腾挪,都透着音乐与舞蹈之美。作为一种肉食性鱼类,鲟鱼的身体结构是灾难性的:首尾无限缩小,小到只剩概念性的存在;身板无限放大,正面看像一道高耸的墙。

相对合理的是尾鳍,鳍翼展开如燕尾,中间深裂,上缘短下缘长,流畅紧致有力。一尾手掌大的鲟,其肚腹大致只有拇指肚大。鲟的食物主要来自源竟是水母,这就不难理解其于浩瀚大海里生存繁衍的原因了。

鲟善舞是真的。每一个泳姿,分开来是飘是舞,连缀则是翩翩起舞。喜欢模仿同伴的动作,一尾鲟作侧身漂,周围的鲟很快也作侧身漂;作一个侧身回旋,周围的鲟也跟着来……如此,每个动作都成为整个鲟群的动作,像训练有素的集体舞团队。

鲟鱼群在飘舞中,会吸引大批“粉丝”,包括各色小鱼,也包括鲨、金枪鱼、海豚。鲟鱼口中会分泌黏液,是小型鱼类的营养补充;排的卵俗称鱼子,也是其他鱼类争食对象。那些大型掠食性水生动物,面对鲟群,明显比面对其他食群温和很多,或者说有些神思恍惚。

鲟鱼在淡水中有一个近亲族群,即武昌鱼,吻稍尖,南方的江河湖塘里都有产。在池塘或湖边,会遇到这样的景观:水面闪过片片银光,那是一些嬉戏觅食的小武昌鱼干的好事,它们喜欢侧着身子快速掠过水面,扁而薄的亮白身子充当了镜子,把阳光反射上来,晃人眼睛。忽然想,当数以万计的鲟鱼群一齐亮出身板,那交闪闪烁的光芒阵势委实吓人,被晃到的鲟们神思恍惚之际,鲟们已为自己争取到一个安全空间和距离。

当然,凡事皆有两面性,鲟身板宽阔遭受的阻力也大,一股小小海流或潮涌都会对它构成威胁。另外,来自人类的一张张贪婪的网,也让它们格外受伤。至于鲟鱼名由来,明彭大翼《山堂肆考·羽集》中说:“一名昌鱼,以其与诸鱼匹,如孺然。”李时珍《本草纲目·鲟鱼》中描写:“昌,美也,以味名。或云:鱼游于水,群鱼随之,食其涎沫,有类于孺,故名。”依我看,或与其曼妙舞姿有关。古时皇家宫廷有乐舞杂技之人,乐人称倡,伎人称优。鲟善舞,所以鲟名,孰料竟招骂名。

肉质味美也是真的。谁会拒绝一尾肉质细腻、无鲟喉之虞的鱼呢?只是,被请上人类餐桌的鲟,再不是水中的舞者,再也不会侧转、旋转了。